

江苏康乃馨商旅用品有限公司
航空用纺织品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废水、废气和噪声污染防治设施)

江苏康乃馨商旅用品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九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任贵华 (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杜斌 (签字)

项 目 负 责 人:刘峰

报 告 编 写 人:胡银雷

建设单位:江苏康乃馨商旅用品有限公司 (盖章)

电话:15950399988

邮编:223200

地址:江苏淮安经济开发区纬八路南侧、规划路东侧、淮鑫棉纺公司
西侧

编制单位:淮安翔宇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盖章)

电话:0517—83891662

传真:0517—83891662

邮编:223300

地址:淮安市工业园区发展大道 19 号

目 录

1、项目概况.....	1
2、验收依据.....	3
2.1 相关法律、法规.....	3
2.2 技术导则.....	3
2.3 企业相关文件.....	4
3、工程建设概况.....	5
3.1 地理位置及厂区平面布置.....	5
3.2 建设内容.....	6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7
3.4 水源及水平衡.....	7
3.4 生产工艺.....	8
3.5 项目变动情况.....	8
4、环境保护设施.....	10
4.1 污染治理/处理设施.....	10
4.1.1 废水.....	10
4.1.2 废气.....	10
4.1.3 噪声.....	10
4.2 其他环保设施.....	11
4.2.1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11
4.2.2 在线监测装置.....	11
4.2.3 其他设施.....	11
4.3 环保设施“三同时”落实情况.....	11
5、建设项目环评报告书（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3
5.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书（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13
5.1.1 环评结论.....	13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3
6、验收执行标准.....	14
6.1 废水排放标准.....	14
6.2 废气排放标准.....	14
6.3 噪声排放标准.....	14
7、验收监测内容.....	15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15
7.1.1 废水.....	15
7.1.2 废气.....	15
7.1.3 噪声.....	16
8、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7
8.1 监测分析方法.....	17
8.2 监测仪器.....	17
8.3 人员资质.....	17
8.4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7
8.5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8

9、验收监测结果.....	19
9.1 生产工况.....	19
9.2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19
9.2.1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监测结果.....	19
9.2.2 污染物达标排放监测结果.....	19
9.3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23
10、验收监测结论.....	24
10.1 结论.....	24
10.2 建议.....	24
11、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24
12、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组意见.....	26
13、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28
13.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28
13.1.1 设计简况.....	28
13.1.3 验收过程简况.....	28
13.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29
13.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29
13.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29

1、项目概况

2013 年 9 月和 2014 年 2 月，市委姚书记来公司调研，对康乃馨的发展提出“加快产品结构调整和产业整合，三年销售规模达 10 亿”的要求和指示。区委吉书记、区政府徐区长对康乃馨的发展多次给予明确指导。在市、区领导的关心和帮助下，康乃馨集团结合发展规划，经过集团理事会讨论研究决定，在江苏淮安经济开发区新建江苏康乃馨商旅用品有限公司航空用纺织品项目。

项目具体位置位于江苏淮安经济开发区纬八路南侧、规划路东侧、淮鑫棉纺公司西侧，占地面积 12000m²，总投资 6200 万，其中环保投资 28.3 万元，占总投资比例的 0.46%。江苏康乃馨商旅用品有限公司航空用纺织品项目于 2015 年 2 月 28 日获得淮安区环保局批复。

根据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要求，建设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当按照规定的程序 and 标准，组织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公开相关信息，接收社会监督。

我司“航空用纺织品项目（年产 500 吨）”于 2019 年 9 月委托淮安翔宇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进行项目环保竣工验收工作。根据淮安翔宇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了验收监测报告，监测期间生产负荷满足环保“三同时”竣工验收要求。

根据国务院令第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等文件相关规定，我公司于 2019 年 9 月着手开展本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对照项目环评及批复内容，对项目主体工程 and 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进行了验收自查，对照有关国家和地方标准编制了《江苏康乃馨商旅用品有限公司航空用纺织品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废水，废气，噪声污染防治设施）。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概况汇总见表 1.1-1。

表 1.1-1 项目基本情况

序号	项目		执行情况
1	项目名称		江苏康乃馨商旅用品有限公司航空用纺织品项目(废水、废气、噪声污染防治设施)
2	建设单位		江苏康乃馨商旅用品有限公司
3	建设性质		新建
4	建设地点		江苏淮安经济开发区纬八路南侧、规划路东侧、淮鑫棉纺公司西侧
5	建设规模	占地面积	12000m ²
		总投资	6200 万元
		环保投资	28.3 万元
6	环评	环评编制单位	江苏圣泰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批机关	淮安市淮安区环保局
		审批文号	/
		审批时间	2015 年 2 月 28 日
7	项目建设过程	动工时间	2018 年 10 月
8	竣工环保验收	监测单位	淮安翔宇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间	2019 年 9 月 21 日~ 2019 年 9 月 22 日 2019 年 11 月 3 日~2019 年 11 月 4 日
9	工程实际建设情况		主体及公辅工程已经建成，各类设施处于正常运行状态

2、验收依据

2.1 相关法律、法规

-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 年修订, 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 (2)《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6 年 1 月 1 日施行);
- (3)《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 年 6 月 27 日修订);
- (4)《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审查要点的通知》(环办[2015]113 号);
- (5)《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2017]682 号令);
- (6)《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 (7)《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7 年版)》(环境保护部令 第 45 号);
- (8)《关于印发<排污许可证管理暂行规定>的通知》(环水体[2016]186 号);
- (9)《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有关事项的通知》(苏环办[2018]34 号);
- (10)《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事中事后监督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环发[2015]163 号);
- (11)《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 号文)。
- (12)《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1997 年 3 月 1 日起实施)
- (13)《江苏省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条例》(2012. 1. 12 修订)
- (14)《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2019 年 1 月 1 日施行)

2.2 技术导则

- (1)《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

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

2.3 企业相关文件

(1)《江苏康乃馨商旅用品有限公司航空用纺织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

(2)运行台账等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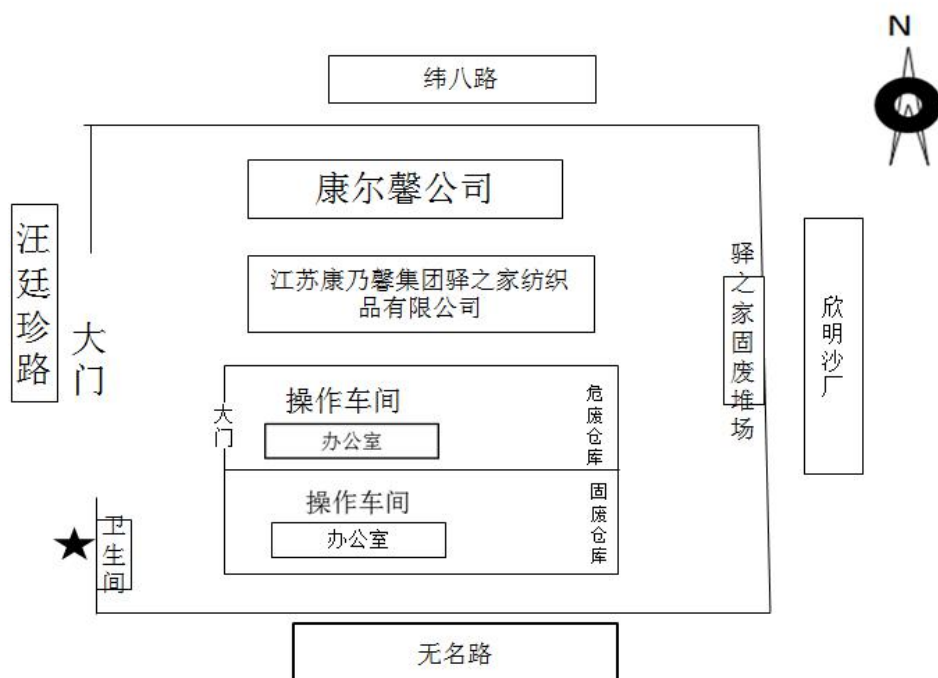
3、工程建设概况

3.1 地理位置及厂区平面布置

江苏康乃馨商旅用品有限公司位于江苏淮安经济开发区纬八路南侧、规划路东侧、淮鑫棉纺公司西侧。项目占地面积 12000 平方米。项目地理位置与原环评一致，具体见图 3.1-1。经现场勘察，厂区平面图与环评一致，厂区平面布置如图 3.1-2。



图 3.1-1 项目地理位置图



厂区平面布置图 3.1-2

3.2 建设内容

项目总投资 6200 万元人民币，主要用于购置生产设备以及配套设施的建设；其中环保投资 28.3 万元人民币，占投资总额的 0.46 %，主要用于建设“三废”处理设施等。劳动定员及生产制度：本项目劳动定员 200 人，年工作 300 天，单班 10h，年生产时间约为 3000h。

该项目生产能力见表 3.2-1，建设项目具体工程建设情况见表 3.2-2。

表 3.2-1 产品情况一览表

产品名称	设计生产能力	实际生产能力
航空用纺织品	500 吨/年	500 吨/年

表 3.2-2 具体工程建设情况表

序号	项目	执行情况
1	环评	江苏圣泰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环评批复	《江苏康乃馨商旅用品有限公司航空用纺织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淮安市淮安区环境环保局，2015 年 2 月 28 日）
3	项目性质	新建
4	本次验收项目建设规模	年产 500 吨航空用纺织品项目
5	现场踏勘后实际建设情况	公用及辅助工程建设见表 3-3；主要生产、

辅助设备见表 3-4

表 3-3 公用及辅助工程

工程名称	单项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	设计能力	实际建设情况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500t	建筑面积 17980 平方米	与环评一致
	办公楼	/		
环保工程	噪声控制	隔声、减振等	/	自家建有化粪池，预处理后接入淮安区污水处理厂
	废水处理	/	接入康乃馨公司化粪池（设计规模为 50t/d）	
	废气	车间内通排风设施	/	与环评一致

表 3-4 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功率 kw/台	设计 数量	实际数量
1	高速剑杆织机	15	35	36
2	1515 梭织机	0.8	32	0（根据市场情况，1515 梭织机已淘汰使用）
3	3400 高速分条整经机	20	1	1
4	缝纫机	0.5	28	32（其中新增四台自助缝纫机）
5	纵开机	0	0	1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本项目主要原辅料消耗情况见表3.3-1。

表3.3-1 主要原辅料消耗情况一览表

原辅料类别	名称	用量/年耗	实际消耗量	来源/备注
原辅材料消耗	棉纱（32S/2、42S/2）	520t	600t	外购
能源消耗	水	7200t	6000t	开发区供水管网供给
	电	175.4 万 kWh	178 万 kWh	开发区供电系统供给

3.4 水源及水平衡

本项目无工艺废水，所产生生活污水量 5800t/a，生活污水汇集后进入康乃馨化粪池预处理后，由区域污水管网接入淮安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入海水道偏泓。具体见图 3.4-1 水量及水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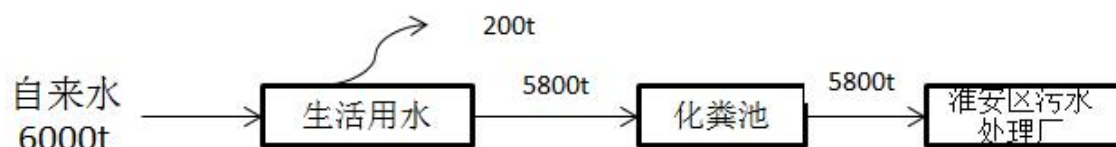


图 3.4-1 水量及水平衡

3.5 生产工艺

1、床上用品生产工艺流程图及产污环节图 3.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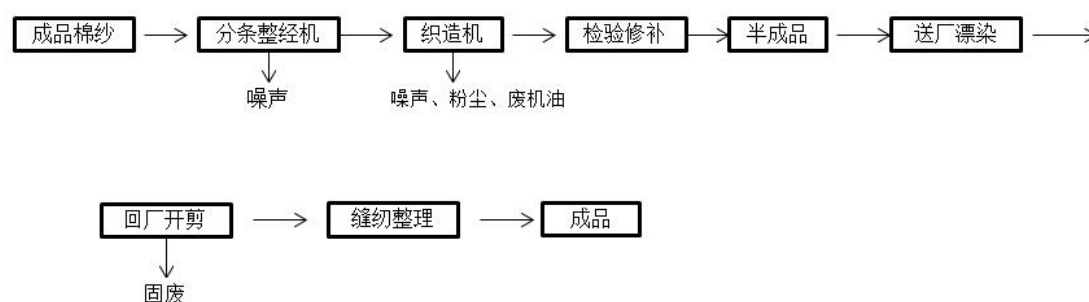


图 3.5-1 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图及产污环节图

流程简要说明：

成品棉纱经分整经机（产生噪声），经织造机织造（产生噪声、粉尘和废机油），经检验修补即得半成品，半成品送漂染厂漂染，回厂后经开剪，再经缝纫整理得成品。

3.6 项目变动情况

根据江苏省环境保护厅文件《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号）第三条：“建设项目存在变动，但不属于重大变动的纳入工程管理”。经验收监测及现场核查，对比环评及批复，本项目变动情况见下表。

表 3.6-1 项目变动内容统计、对比分析

序号	变动内容	原环评及批复情况	实际建设情况	变动说明与解释	与苏环办[2015]256号对比分析	
					文件内容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序号	变动内容	原环评及批复情况	实际建设情况	变动说明与解释	与苏环办[2015]256号对比分析	
					文件内容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1	设备变动	35 台高速剑杆织机 32 台 1515 梭织机 1 台 3400 高速分条整经机 缝纫机 28 台	36 台高速剑杆织机 0 台 1515 梭织机 缝纫机 28 台, 新增 4 台自助缝纫机	根据现厂区需求增加一台高速剑杆织机, 并且因市场发展需求, 淘汰 1515 梭织机, 新增 4 台自助缝纫机此变动提高了厂家工作效率, 并且不新增污染物。	污染防治措施的工艺、规模、处置去向、排放形式等调整, 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范围或强度增加。	不属于
2	厂区规模	厂区环评计划四层办公	现因厂区需要只用两层, 其他租赁给其他公司作为仓库存放物品	合理利用厂房, 空余租赁给其他公司存放物品, 不进行生产, 不新增污染物	/	不属于

4 环境保护设施

4.1 污染治理/处理设施

4.1.1 废水

（一）废水产生情况

本项目无工艺废水产生,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达到淮安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然后接入淮安区污水处理厂再次处理达标后,排入入海水道北偏泓。具体废水排放及防治措施见表 4.1-1。

表 4.1-1 项目污水排放及防治措施

类别	污染物	治理措施	
		环评批复	实际建设
生活污水	pH、COD, TP, SS, NH ₃ -N	本项目实行“清污分流、雨污分流”的原则建设排水网管。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进入淮安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入海水道北偏泓	按“清污分流、雨污分流”的原则建设排水网管。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进入淮安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入海水道北偏泓

4.1.2 废气

（一）废气产生情况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废气主要为织造工序产生的少量粉尘。

（二）废气处理措施

由于产生量较小,该部分粉尘以无组织形式进入大气。车间装有通风排放设施,粉尘无组织排放。

4.1.3 噪声

（一）噪声产生源及防止措施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生产设备的运营,主要为整经机、织造机、缝纫机等。

项目区设备布置在室内,设施布局合理,另针对设备噪声采用减震垫、隔声门窗可确保厂界噪声达标。目前企业严格按照环评要求采

取上述措施，根据淮安翔宇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监测结果，项目厂界噪声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

4.2 其他环保设施

4.2.1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1、已按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相关污染防治措施；

2、厂区已实行雨污分流，化粪池一个，废气排放设施，固废堆场已规范化设置，有环保标识。

4.2.2 在线监测装置

环评及批复未要求。

4.2.3 其他设施

环评及批复未要求。

4.3 环保设施“三同时”落实情况

本项目环保设施及“三同时”落实情况见表 4.3-1。

表 4.3-1 其它环保设施及“三同时”落实情况一览表

环评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项目	项目组成	环保措施	效果	
营运期	废水	生活污水	本项目实行“清污分流、雨污分流”的原则建设排水网管。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进入淮安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入海水道北偏泓	与环评一致
	废气	颗粒物	加强车间通风，确保粉尘排放达到《大气污染综合标准（GB16297-196）》中要求	车间装有排放设施，颗粒物无组织排放
	噪声	整经机、织造机、缝纫机	选择低噪声设备，减震，降噪，吸声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08）3 类标准	与环评一致
	环保投资	废水，废气，噪声，绿化等环保设施费用	环保投资 28.3 万元	废水设施 2.8 万（化粪池） 废气设施 8.5 万（水空调，排风扇） 绿化 12 万，

					（厂区绿化） 噪声 3.5 万 （隔音门窗，降噪设备） 固废 1.5 万 实际总投资 28.3 万元
--	--	--	--	--	--

5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书（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5.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书（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5.1.1 环评结论

《环评报告表》总结论：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要求，选址合理，建设项目所在地环境质量现状良好，各项污染物可以达标排放，对环境的影响较小，不会造成区域环境功能的改变，从环境保护的角度来讲，本评价认为该项目在坚持“三同时”原则、落实各项环保措施后，项目在已建地建设是可行的。

本项目环评评价结果是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生产规模、生产设备布局、工艺流程、原辅材料用量及与此对应的污染防治措施排污情况基础上得出的，如果生产规模、生产设备布局、工艺流程、原辅材料用量及与此对应的污染防治措施发生重大变动，建设单位应按照环保部门要求另行申报。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江苏康乃馨商旅用品有限公司航空用纺织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2015年2月28日。

表 5.2-1 环评批复要求落实情况

该项目环评/批复意见	实际执行情况检查结果
1、本项目实行“清污分流、雨污分流”的原则建设排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进入淮安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入海水道北偏泓	厂区内雨、污管道已分流，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进入淮安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入海水道北偏泓
2.生产中产生粉尘，采取加强车间通风。确保粉尘排放达到《大气污染综合标准（GB16297-1996）》中要求	项目在生产过程中产生少量粉尘，车间内有排放设施，粉尘排放达到《大气污染综合标准（GB16297-1996）》中要求
3.选择低噪声设备，减震，降噪，吸声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08）3类标准	与环评一致

6 验收执行标准

6.1 废水排放标准

本项目无工艺废水产生,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达到淮安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然后接入淮安区污水处理厂再次处理达标后,排入入海水道北偏泓。标准限值见表 6.1-1。

表 6.1-1 淮安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单位: (mg/L)

污染物	pH	COD	NH ₃ -N	SS	TP
接管标准值	6~9	≤300	≤30	≤200	≤3.0
尾水排放限值	6~9	≤60	≤15	≤20	≤1

6.2 废气排放标准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废气主要为织造工序产生的少量粉尘。

由于产生量较小,该部分粉尘以无组织形式进入大气。车间装有通风排放设施,粉尘排放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标准 (GB16297-1996)》中要求。

表 6.2-1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源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浓度 mg/m ³
织造机	颗粒物	1.0

6.3 噪声排放标准

项目产生的噪声有各种整经机、织造机、缝纫机等设备。采取低噪声设备并采取隔声、减振等措施,同时合理布局车间,确保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08) 3 类标准。

表 6.3-1 噪声排放标准

昼间	夜间
65	55

7 验收监测内容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7.1.1 废水

本项目污水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见表 7.1-1

表 7.1-1 生活污水排放监测项目和频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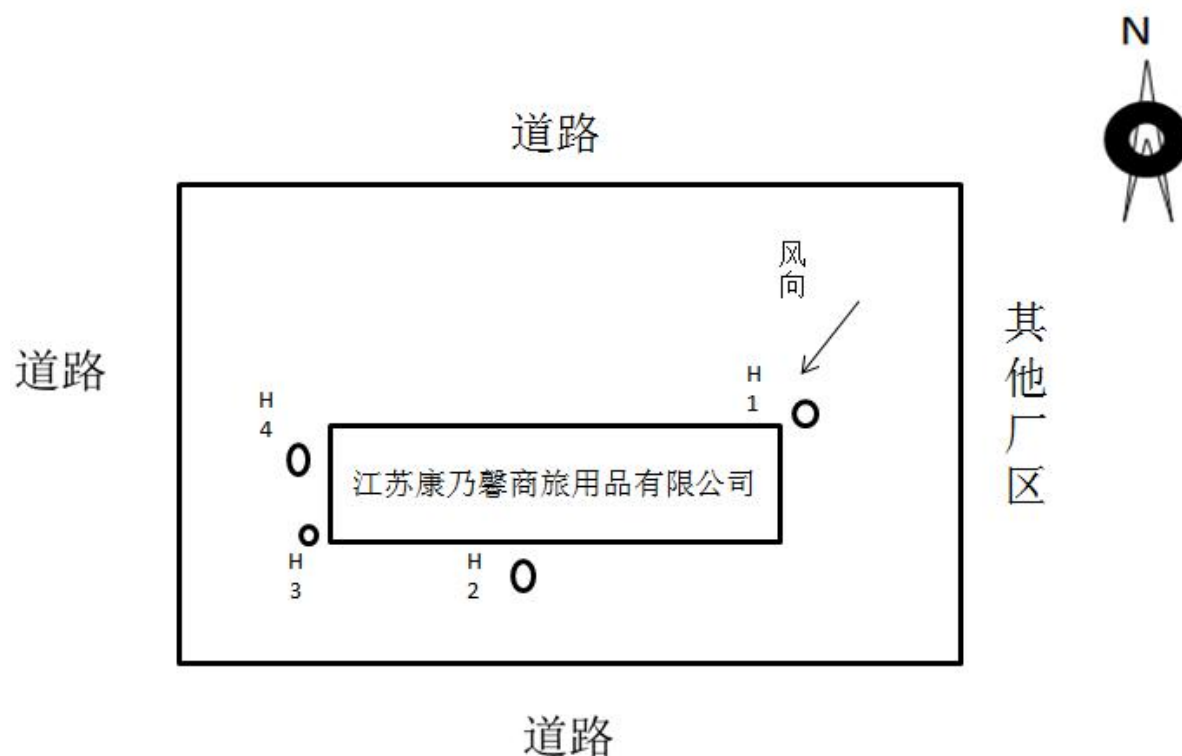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生活废水	污水排口	pH 值、化学需氧量、总磷、悬浮物、氨氮、	4 次/天，连续 2 天

7.1.2 废气

本项目废气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见表 7.1-2

表 7.1-2 废气监测内容

废气来源	监测点位	高度(m)	直径(m)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无组织	厂界上风向(H1)、 厂界下风向(H2-H4)	/	/	总悬浮颗粒物	3次/天， 监测2天



总悬浮颗粒物监测点位图

采样气象条件：

气象条件								
采样位置	采样日期	采样频次	温度(℃)	湿度(%)	气压(KPa)	风速(m/s)	风向	天气
厂界	2019.9.21	1	26.4	47	101.4	1.9	东北	晴
		2	27.2	46	101.4	2.1	东北	晴
		3	27.6	46	101.4	2.1	东北	晴
	2019.9.22	1	27.1	48	101.4	2.0	东北	晴
		2	27.9	48	101.4	2.1	东北	晴
		3	28.3	47	101.4	2.3	东北	晴

注：两天采样风向都是东北风，所以采样布点位置一致。

7.1.3 噪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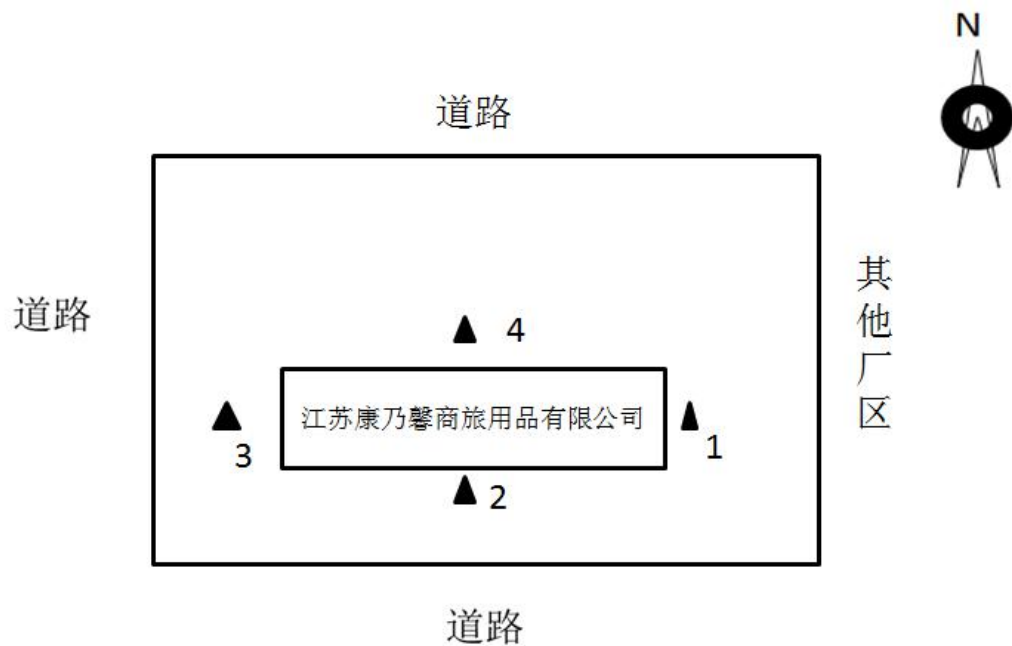
本项目噪声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见表 7.1-3

表 7.1-3 噪声监测内容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噪声	东南西北厂界	昼间	4 次/天，连续 2 天

监测点位图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验收监测点位图如下所示。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8.1 监测分析方法

各项目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8.1-1。

表 8.1-1 各项目监测分析方法

类别	项目名称	分析方法
废气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及修改单（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31 号）》GB/T15432-1995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GB/T6920—1986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HJ828-2017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GB11901-1989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5-2009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GB11893-1989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8.2 监测仪器

验收监测使用仪器情况见表 8.2-1

表 8.2-1 验收监测仪器一览表

序号	仪器名称	型号	编号	检定/校准情况
1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S	XY-SB-005	已检定
2	恒温恒湿室	CHH	XY-SB-081	已校准
3	真空泵	SHK-III	XY-SB-026	已校准
4	鼓风干燥箱	101-1	XY-SB-003	已检定
5	分析天平	FA2204N	XY-SB-008	已检定
6	数显酸度计	PHS-25C	XY-SB-017	已检定
7	温湿度计	TES-1360	XY-SB-020	已检定
8	空盒压力计	DYM3	XY-SB-019	已检定
9	风速仪	AVM-01	XY-SB-021	已检定
10	噪声频谱分析仪	HS5660C	XY-SB-023	已检定
11	声校准仪	HS6020A	XY-SB-039	已检定
12	综合大气采样器	KB-6120	XY-SB-091-1-4	已检定
13	COD 自动消解回流仪	YHCOD-100	XY-SB-007-2	已检定
14	电子天平	SQP	XY-SB-034	已检定

8.3 人员资质

现场采样、实验室分析及验收报告编制人员均持有上岗证。

8.4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四版）的要求进行。采样过程中应采集一定比例的平行样；实验室分析过程一般应使用标准物质、采

用空白试验、平行样测定、加标回收率测定等，保证验收监测分析结果的准确可靠性，在监测期间，样品采集、运输、保存，监测数据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8.5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尽量避免被测排放物中共存污染物对分析的交叉干扰。

（2）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在仪器量程的有效范围（即30%~70%之间）内。

（3）烟尘采样器在进入现场前对采样器流量计、流速计等进行校核。烟气监测（分析）仪器在测试前按监测因子分别用标准气体和流量计对其进行校核（标定），在测试时应保证其采样流量的准确。

9 验收监测结果

9.1 生产工况

本次是对江苏康乃馨商旅用品有限公司航空用纺织品生产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淮安翔宇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21 日、9 月 22 日对该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建设、管理和运行进行了全面考核和检查。检查结果为验收期间各设施运行正常、工况稳定，已达到设计生产能力要求，符合验收监测要求，具体生产情况见表 9.1-1。

表 9.1-1 验收期间产能情况一览表

监测日期	产品名称	设计日产量	实际日产量	生产负荷 (%)	年运行时间
2019.9.21	航空用纺织品	1.67t/a	1.67t/a	100	3000h
2019.9.22	航空用纺织品	1.67t/a	1.69t/a	101	3000h

9.2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9.2.1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监测结果

9.2.1.1 废水治理设施

本项目无工艺废水产生，职工生活污水量为 5800t/a，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达到淮安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然后接入淮安区污水处理厂再次处理达标后，排入入海水道北偏泓。

9.2.1.2 废气治理效率

本项目在生产过程中有少量粉尘产生。车间内装有通风设施无组织排放。

9.2.1.3 噪声治理设施

项目区设备布置在室内，设施布局合理，另针对设备噪声采用减震垫、隔声门窗可确保厂界噪声达标。目前企业严格按照环评要求采取上述措施，根据淮安翔宇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监测结果，项目厂界噪声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

9.2.2 污染物达标排放监测结果

9.2.2.1 废水

本项目无工艺废水产生,职工生活污水量为 5800t/a,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达到淮安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然后接入淮安区污水处理厂再次处理达标后,排入入海水道北偏泓。

经监测,2019 年 9 月 21 日-22 日污水监测项目 COD,TP, SS, NH₃-N, PH 结果均达标。监测结果见 9.2-2。

表 9.2-2 废水监测结果统计 单位: mg/L

采样地点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值				平均值
污水总排口	2019.9.21	pH 值	无量纲	6.86	6.83	6.85	6.84	6.83~6.86
		化学需氧量	mg/L	48	60	58	63	57
		悬浮物	mg/L	97	50	28	63	60
		氨氮	mg/L	17.4	17.1	16.0	17.4	17.0
		总磷	mg/L	1.34	1.38	1.44	2.14	1.58
污水总排口	2019.9.22	pH 值	无量纲	6.74	6.82	6.78	6.80	6.74~6.82
		化学需氧量	mg/L	63	60	58	64	61
		悬浮物	mg/L	48	41	67	33	47
		氨氮	mg/L	16.9	17.1	17.4	16.6	17.0
		总磷	mg/L	1.98	2.07	1.85	2.12	2.00

注: 2019 年 9 月 21 日~22 日采样的污水总排口是康乃馨产业园的总污水排口,康乃馨产业园内共有三家企业,与康乃馨商旅用品有限公司核实后,淮安翔宇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3 号~4 号再次采样,采样污水排口为康乃馨商旅用品有限公司的污水排口。检测结果如下表。

表 9.2-2 废水监测结果统计 单位: mg/L

采样地点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值				平均值
污水总排口	2019.11.3	pH 值	无量纲	7.04	7.08	7.03	7.10	7.03~7.10
		化学需氧量	mg/L	92	94	100	98	96
		悬浮物	mg/L	30	21	27	30	27
		氨氮	mg/L	18.4	17.8	16.9	18.7	18.0
		总磷	mg/L	2.13	2.18	2.01	1.90	2.10
污水总排口	2019.11.4	pH 值	无量纲	7.11	7.09	7.13	7.10	7.09~7.13
		化学需氧量	mg/L	90	101	86	102	95
		悬浮物	mg/L	24	33	30	21	27
		氨氮	mg/L	17.0	17.8	18.4	17.9	17.8
		总磷	mg/L	1.80	2.00	1.72	2.06	1.90

9.2.2.2 废气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废气主要为织造工序产生的少量粉

尘。由于产生量较小，该部分粉尘以无组织形式进入大气。车间装有通风排放设施，粉尘排放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标准（GB16297-1996）》中要求。监测结果见表 9.2-3。

无组织废气总悬浮颗粒物 监测结果与评价

采样时间	采样频次	采样点位（单位：mg/m ³ ）			
		上风向 H1	下风向 H2	下风向 H3	下风向 H4
2019. 9. 21	第一次	0. 010	0. 092	0. 130	0. 113
	第二次	0. 020	0. 085	0. 142	0. 100
	第三次	0. 013	0. 098	0. 132	0. 115
	周界外浓度最大值	0. 142			
	标准	≤1. 0			
	评价	达标			
2019. 9. 22	第一次	0. 030	0. 068	0. 145	0. 093
	第二次	0. 027	0. 083	0. 120	0. 092
	第三次	0. 035	0. 080	0. 137	0. 097
	周界外浓度最大值	0. 145			
	标准	≤1. 0			
	评价	达标			
备注					

注：第一次采样时，因企业当天有出货，货车来回出入，导致数值偏差较大，专家建议复测。复测结果如下。

无组织废气总悬浮颗粒物 监测结果与评价

采样 时间	采样 频次	采样点位（单位：mg/m ³ ）			
		上风向 H1	下风向 H2	下风向 H3	下风向 H4
2019. 11. 3	第一次	0. 027	0. 033	0. 047	0. 113
	第二次	0. 028	0. 037	0. 058	0. 108
	第三次	0. 027	0. 040	0. 103	0. 103
	周界外浓度最大值	0. 108			
	标准	≤1. 0			
	评价	达标			
2019. 11. 4	第一次	0. 023	0. 030	0. 052	0. 103
	第二次	0. 030	0. 043	0. 078	0. 108
	第三次	0. 032	0. 050	0. 108	0. 113
	周界外浓度最大值	0. 113			
	标准	≤1. 0			
	评价	达标			
备注					

9.2.2.3 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来源于生产设备的运营，主要为整经机、织造机、缝纫机等。采取低噪声设备并采取隔声、减振等措施，同时合理布局车间，确保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08）3类标准。监测结果见表9.2-3。

表 9.2-3 噪声监测数据表

测点编号	测点名称	测量值(分贝)	
		2018年9月21日	2018年9月22日
		昼间	昼间
1	Z1	53.2	53.7
2	Z2	53.3	54.4
3	Z3	52.5	53.5
4	Z4	53.5	52.6
标准		65	65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9.2.2.2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本项目废水排放量为 5800t/a。根据监测结果与废气排放时间及

排水量核算各类污染物的排放总量，具体污染物排放总量见表 9.2-4。

表 9.2-4 主要污染物的排放总量

污 染 物		环评及批复量 (t/a)	实测计算值 (t/a)	依据
废 水	废水量	5800	5800	环评及批复
	化学需氧量	1.72	0.551	
	悬浮物	1.01	0.157	
	氨氮	0.12	0.104	

9.3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建设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未发生变化，环保审查、审批手续齐全，较好地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及批复要求的环境保护措施及相关要求，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污染物排放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标准、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整个工程建设未对环境造成较大影响。

综上所述，本项目总体符合《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基本具备竣工环保验收条件。

10、验收监测结论

10.1 结论

（1）废水

经监测，2019年11月3日-4日污水监测项目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及pH值范围均符合淮安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2）废气

经监测，2019年11月3日-4日废气监测项目总悬浮物颗粒物排放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标准（GB16297-1996）》中要求。

（3）噪声

经监测，2019年9月21日-22日本项目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08）3类标准。

（4）总量控制

该项目废水及其相关因子排放量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符合该项目环评及批复要求。

（5）总结论

项目主体工程及配套的环保设施已同步建设完成，并同时投入使用，具备环境保护验收条件；企业拟开展竣工环保验收，对照环评报告及批复，在厂区实际建设过程中，厂区平面布置符合要求，环保“三同时”措施已落实到位；污染防治措施符合批复及变动分析要求；经监测，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污染物排放总量符合环评批复及变动分析内容。综上，本项目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可以申请项目验收。

10.2 建议

（1）加强公司污染治理设施的运行管理，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11、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

填表单位（盖章）：江苏康乃馨商旅用品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江苏康乃馨商旅用品有限公司航空用纺织品生产项目				项目代码		C1771		建设地点		淮安区经济开发区汪廷珍路 66 号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其他家用纺织制成品制造				建设性质		新建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500 吨航空用纺织品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500 吨航空用纺织品		环评单位		江苏圣泰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淮安区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8 年 10 月				竣工日期		2018 年 10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淮安翔宇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淮安翔宇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达 75%以上，可全部验收		
	投资总概算（万元）		6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30		所占比例（%）		0.5%		
	实际总投资		62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28.3		所占比例（%）		0.46%		
	废水治理（万元）		2.8（化粪池）	废气治理（万元）	8.5（水空调，排风扇）	噪声治理（万元）	3.5（隔音门窗，降噪设备）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1.5		绿化及生态（元）		12（厂区绿化）	其他（万元）

江苏康乃馨商旅用品有限公司航空用纺织品项目验收报告（废水废气噪声污染篇）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3000		
	运营单位	江苏康乃馨商旅用品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20803088594391K	验收时间	2019年9月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5800	/	5800	/	/		/	/	
	化学需氧量	/	/	/	0.551	/	0.551	/	/		/	/	
	氨氮	/	/	/	0.104	/	0.104	/	/		/	/	
	石油类	/	/	/	/	/		/	/		/	/	
	废气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烟尘	/	/	/		/		/	/		/	/	
	工业粉尘	/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危废)				0.04			0	0	0	0	0	0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吨/年；废气排放量——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12 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组意见

江苏康乃馨商旅用品有限公司航空用纺织品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自行验收意见

依据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专家组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 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江苏康乃馨商旅用品有限公司具体位置位于江苏淮安经济开发区纬八路南侧、规划路东侧、淮鑫棉纺公司西侧，占地面积 12000m²，总投资 6200 万，其中环保投资 283000 元，占总投资比例的 0.46%。江苏康乃馨商旅用品有限公司航空用纺织品项目于 2015 年 2 月 28 日获得淮安区环保局批复。目前项目已建设完成，2019 年 9 月委托淮安市佑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环保验收工作，佑辰委托淮安翔宇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编写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与废水废气噪声的采样检测工作。项目劳动人员及生产班制：公司采用 1 班制，每班 10 小时，年工作 300 天，年工作时间为 3000 小时。

项目设备清单见表 1。

表 1 项目设备清单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功率 kw/台	设计 数量	实际数量
1	高速剑杆织机	15	35	36
2	1515 梭织机	0.8	32	0（根据市场情况，1515 梭织机已淘汰使用）
3	3400 高速分条整经机	20	1	1
4	缝纫机	0.5	28	32（其中新增四台自助缝纫机）
5	纵开机	0	0	1

公辅工程如表 2 所示。

工程名称	单项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	设计能力	实际建设情况
------	--------	------	------	--------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500t	建筑面积	与环评一致
	办公楼	/	17980 平方米	
环保工程	噪声控制	隔声、减振等	/	自家建有化粪池,预处理后接入淮安区污水处理厂
	废水处理	/	接入康乃馨公司化粪池(设计规模为 50t/d)	
	废气	车间内通排风设施	/	与环评一致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表 3 项目环保审批及建设过程情况

序号	项目	环评审批情况
1	环评批复情况	《江苏康乃馨商旅用品有限公司航空用纺织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淮安市淮安区环境环保局，2015 年 2 月 28 日）
2	项目工程竣工及试生产时间	2018 年 10 月

（三）、投资情况

总投资 6200 万，其中环保投资 283000 元，占总投资比例的 0.46%。

（四）、验收范围

江苏康乃馨商旅用品有限公司航空用纺织品项目（年产 500 吨）生产规模，可以开展本项目全部验收工作。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江苏省环境保护厅文件《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 号）第三条：“建设项目存在变动，但不属于重大变动的纳入工程管理”。经验收监测及现场核查，对比环评及批复，本项目变动情况见下表。

项目变动内容统计、对比分析

序号	变动内容	原环评及批复情况	实际建设情况	变动说明与解释	与苏环办[2015]256 号对比分析	
					文件内容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序号	变动内容	原环评及批复情况	实际建设情况	变动说明与解释	与苏环办[2015]256号对比分析	
					文件内容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1	设备变动	35 台高速剑杆织机 32 台 1515 梭织机 1 台 3400 高速分条整经机 缝纫机 28 台	36 台高速剑杆织机 0 台 1515 梭织机 缝纫机 28 台, 新增 4 台自助缝纫机	根据现厂区需求增加一台高速剑杆织机, 并且因市场发展需求, 淘汰 1515 梭织机, 新增 4 台自助缝纫机此变动提高了厂家工作效率, 并且不新增污染物。	污染防治措施的工艺、规模、处置去向、排放形式等调整, 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范围或强度增加。	不属于
2	厂区规模	厂区环评计划四层办公	现因厂区需要只用两层, 其他租赁给其他公司作为仓库存放物品	合理利用厂房, 空余租赁给其他公司存放物品, 不进行生产, 不新增污染物	/	不属于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无工艺废水产生，职工生活污水量为 5800t/a，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达到淮安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然后接入淮安区污水处理厂再次处理达标后，排入入海水道北偏泓。

（二）、废气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废气主要为织造工序产生的少量粉尘。由于产生量较小，该部分粉尘以无组织形式进入大气。车间装有通风排放设施，粉尘排放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标准（GB16297-1996）》中要求。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来源于生产设备的运营，主要为整经机、织造机、缝纫机等。采取低噪声设备并采取隔声、减振等措施，同时合理布局车间，确保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08) 3 类标准。

1.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已按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相关污染防治措施；

2.在线监测装置

环评及批复未要求。

3.其他设施

根据国家标准《环境保护图形标志—排放口(源)》和国家环保总局《排污口规范化整治要求(试行)》的技术要求，我公司所有排放口，包括水、气、声，必须按照便于计量检查、便于日常现场监督检查的原则和规范化要求，设置于之相适应的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 污染物排放情况

1.废水：生活废水达标排放

2.废气：达标排放

3.噪声：厂界声环境达标

3.污染物排放总量

污 染 物		环评及批复量（t/a）	实际排放量（t/a）	依据
废 水	废水量	5800	5800	环评及批复
	化学需氧量	1.72	0.551	
	悬浮物	1.01	0.157	
	氨氮	0.12	0.104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1、本项目生活废水达标排放。

2、本项目废气达标排放，对环境空气不构成超标污染影响。

3、本项目噪声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六、验收结论

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情形对项目逐一对照核查，验收组认为该项目基本符合竣工验收条件，可以投入正式生产。

七、后续要求

1、按照专家意见要求完善验收监测报告相关内容，补充相关附件和附件；

2、加强各类处理设施及机泵的运行维护管理，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效稳定达标排放；

3、加强人员培训，提高公司的环境管理水平，加强应急管理和风险防控；

4、制定环境监测计划，对废水、废气和噪声进行定期监测。

1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3.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3.1.1 设计简况

江苏康乃馨商旅用品有限公司航空用纺织品生产项目建设过程中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要求，2014年12月，委托江苏圣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关于《江苏康乃馨商旅用品有限公司航空用纺织品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该报告表于2015年2月28日获得淮安市淮安区环境保护局批复。目前，本项目已建设完毕。

江苏康乃馨商旅用品有限公司航空用纺织品生产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安装，在明确了环境保护设施安装规范及安装要求和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与主体工程同时施工完毕整体交付。公司为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成立专项资金，专款专用，保证了建设工程的资金需求。

因项目试运行期间产生废气、废水、固废和噪声，因此按照环评要求设置相应的废气、废水、固废和噪声等处理设施，并将其纳入施工合同，保证与主体建筑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

该项目实际总投资为6200万，其中环保投资为28.3万，占总投资额的0.46%。

13.1.3 验收过程简况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2017年11月20日）等文件的要求，受江苏康乃馨商旅用品有限公司委托，淮安翔宇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工作，编写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淮安翔宇环境检测有限公司组织技术人员于2019年9月21日与22日对本项目中废气、污水和噪声等污染物排放现状和各类环保治理设施的处理能力进行了现场勘查，在符合验收调查条件基础上，且于2019年9月21日、9月22日、11月3日，11月4日4工作日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验收监测，经过对验收调查结果统计分析，

结合现场环保管理检查，在资料调研及环保管理检查的基础上，编制了项目竣工验收调查报告表。

13.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建设项目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未收到过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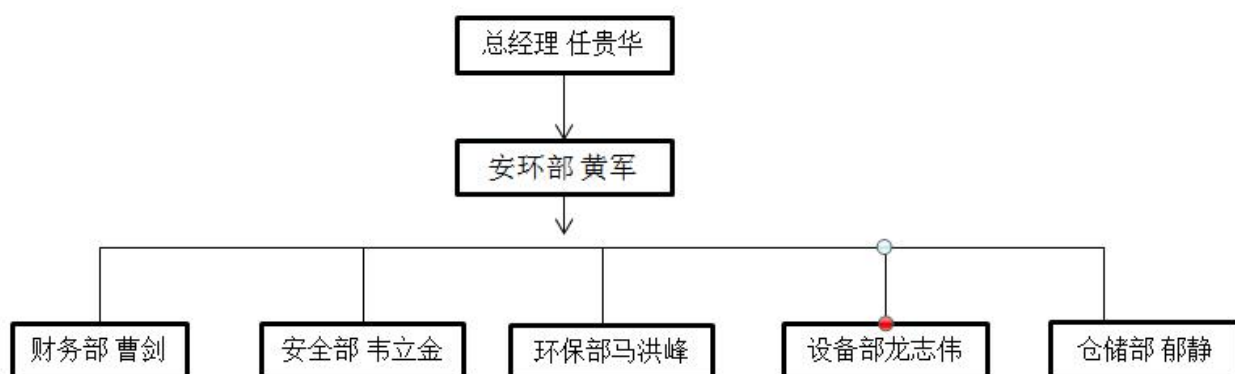
13.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13.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企业已经自行建立安环部，机构人员分工明确，并制定了相关规章制度，环保组织机构见图 13-1。

图 13-1 环保组织机构图



（2）环境监测计划

公司在验收调查期间，按照相关规定要求的环境监测计划开展了验收监测，并制定了相应的监测计划。废水监测 3 次/天，连续 2 天，厂界噪声监测，昼间监测 1 次。

企业按照环境影响报告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制定了环境监测计划，目前后续严格按照该计划进行环境检测。

附件图片







审批意见：

- 1、同意江苏康乃馨台布有限公司航空用纺织品项目在拟定地点建设。该项目位于淮安经济开发区纬八路南侧、规划路东侧、淮鑫棉纺公司西侧，占地面积 12000 平方米，总投资 6000 万元。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国务院《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如果该项目的建设内容、规模、性质、建设地点、防治污染及风险防范措施与报批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叙述内容不符或发生重大变化，你公司应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 2、原则同意报告表评价结论，在项目工程设计、建设和环境管理中，淮安市伊麒麟织造厂必须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确保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并着重做好以上工作：
 - (1) 按“清污分流、雨污分流、一水多用”的原则建设厂区排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管进入淮安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入海水道北偏泓。
 - (2) 项目施工过程中必须加强环境管理，施工现场必须做好应对扬尘、噪声、固废和废水的防治措施，确保施工期的环境影响达到相关要求。
 - (3) 选择低噪设备，并选用减震、隔声门窗等措施，确保噪声排放符合《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
 - (4) 各类固体废弃物分类收集存放，暂存场所建设需达到《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的要求。废布料外卖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 (5) 生产中产生粉尘，采取加强车间通风。确保粉尘排放达到《大气污染综合标准 (GB16297-1996)》中要求。
- 3、项目建成后，污染物年排放总量指标暂定为：
 - (1) 水污染物（接管考核量）：废水量 ≤ 5760 吨，化学需氧量 ≤ 1.72 吨，悬浮物 ≤ 1.01 吨，氨氮 ≤ 0.12 吨。
 - (2) 固废：“零排放”。
- 4、该项目的日常环境监督管理工作由区环境监察局负责，建设单位必须按时上报建设进度。
- 5、项目建成后，试生产三个月内，向我局申请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生产。
- 6、本批复自下达之日起 5 年内有效。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